

臺北市 112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長遴選
校長出缺學校之學校發展需求、發展特色、待解決問題之期許彙整表

學校校名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項目	內容 (各項目約 150-200 字，表格以一頁為限)
發展需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發展學校核心特色。 2. 用心治校辦學，關心學生的學習、成長與未來發展。 3. 重視學生品格道德，提升校園學習風氣，打造幸福的學習型校園。 4. 提升教學品質，協助教師專業發展及成長。 5. 推動學校與社區、友校的交流。 6. 善用已締結合作之大學資源。 7. 健全學校軟、硬體設備，改善教學環境。 8. 以校內校務優先，減少承接校外業務，降低相關人員額外負擔。
發展特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培育學生成為樂德、樂學、樂善的世界公民。 2. 發展理解與表達的特色教學。 3. 推動友善校園、生命教育、校園美化及綠化。 4. 端正校園風氣，讓學生正向成長，使學生學習、待人處事、品格等都能精進。 5. 重視人格教育及服務學習的精神與內涵。 6. 以學生為主體之活動設計，吸引學生積極投入，走向多元發展。 7. 均衡各領域特色發展。 8. 善加運用學校鄰近的文化資源。
待解決問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強化行政領導，凝聚向心力，知人善任，並注重橫向聯繫及溝通。 2. 減輕教師及行政負擔。 3. 充分溝通協調，以民主方式領導，尊重團隊共識，協調及解決事端。 4. 鼓勵校內教師積極擔任行政職務。 5. 改善校園中教師勞務分配不均。 6. 會議內容、重點應充分溝通協調。 7. 改善校園管理，端正校園風氣。 8. 協助各學科解決專科教室不足，改善教學環境，提升教學效能。
其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為人清廉，理性公正，以身作則，依法行政。 2. 以學生為本位，優先考量學生受教權益。 3. 尊重教師專業自主，營造優質教學環境。 4. 能兼言大度，提供教師及行政適度空間、發揮所長。 5. 尊重教師會及家長會，並與之充分互動合作。 6. 重視並提升會議效率，並應將事務都制度化。 7. 提升學生學習風氣，加強學生學習動機。 8. 規劃學校發展願景，積極說明與溝通，凝聚共識，提升學校競爭力與能見度。